

工程造价咨询服务选取 需求书

选取项目名称：惠阳区普通国省道公路数据采集建模项目造价咨询服务

选取人：惠州市惠阳区公路事务中心

日期：2025 年 10 月



选取项目内容

一、单位资格要求：

1.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，在法律上、财务上独立，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，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选取范围。
2. 报名参加本次采购的企业须具备相应的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能力。

二、项目概况

1. **项目名称：**惠阳区普通国省道公路数据采集建模项目造价咨询服务
2. **建设单位：**惠州市惠阳区公路事务中心
3. **项目地址：**惠州市惠阳区
4. **项目概况：**

对惠阳区普通国省道公路数字化建模服务工作。

5. **服务金额：**审核费用为 2000 元。

三、选取范围及工作内容

1. **选取范围：**惠阳区普通国省道公路数据采集建模项目造价咨询服务。
2. **工作内容：**对项目前期工作费用进行造价咨询审核工作，并提供审核报告和相关后续服务。

四、工期、人员要求

1. **工期要求：**合同签订后，选取人根据项目进度，提供需审核的资料，每项工作中选人需 5 个日历天内出具审核报告。
2. **咨询人员要求：**负责本项目咨询的班子必须健全，咨询人员组成结构等方面具有相应资质及能力，项目负责人须同时具有注册造价职业资格，其他人员必须有造价资格证或助理工程师职称。

五、咨询成果及质量要求

1. 按照选取人的有关要求，为选取人提供造价咨询服务。按选取人提供的有关资料及说明依照国家法律、法规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有关规定完成造价咨询工作。

2. 中选人向选取人交付的咨询文件份数为：一式 6 份。

六、付款条件

本项目造价咨询工作完成后，中选人办理结算后并填写《基建拨款申请表》和提供对应的正式发票，选取人进行审批后送财政部门办理一次性支付手续。

七、其它条件

1. 合同期内如发生中选人人身安全及其他事故，一切责任和经济补偿均有中选单位负责。

2. 确定中选单位后，需在 15 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。

八、中选人资格的取消及重新选取中选人

需报名的中介服务机构，务必按照本需求书的有关要求，做好计划安排，准备好相关材料。中选服务机构存在以下行为的，取消中选单位资格并重新选取中选单位，同时计入不良信用记录：

1. 中选机构擅自放弃中选结果。

2. 超出需求书范围，擅自提高服务收费或变相要求业主单位增加服务费用的。

3. 服务机构中选后未在 2 个工作日内按照采购公告及需求书的要求安

排专责人员，携带相关材料与业主单位接洽。

4. 由于中选人原因，导致工期滞后，中选人未能按要求工期完成招标工作。

5. 中选机构未按从业规范提供服务，服务质量不达标。

